

##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藏格控股 公告编号:2018-28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现将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提示公告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名称: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 2.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5月21日(星期一)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21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20日15:00至2018年5月21日15:00(含当日终盘时间)。
  -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为准。
  - 6.出席会议的资格:2018年5月16日(1)截至2018年5月16日(本次会议召开登记日)下午15:00时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27号成达大厦11楼会议室。

- 二、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一)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1.审议《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及利润分配的议案》》;  
4.审议《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17年度盈利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6.审议《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7.审议《关于<2018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8.审议《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交现场表决)。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了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刊登于2018年5月24日和2018年5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  
议案10、11、14、15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  
议案13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同意;  
3.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表决结果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
1.00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及利润分配的议案》	
4.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盈利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6.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7.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00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议案》	
10.00	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00	关于《2017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及2018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12.00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4.00	关于《实际控制人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供业银行)》	
15.00	关于《实际控制人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交通银行)》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方式: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  
2. 登记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27号成达大厦11楼1108。  
3. 登记时间:2018年5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00)。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蒋秀旭  
联系电话:028-65531312  
传 真:028-65531312  
5.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投票流程请见本次股东大会通知的附件1。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
1.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及利润分配的议案》	
4.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盈利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6.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7.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00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议案》	
10.00	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00	关于《2017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及2018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12.00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4.00	关于《实际控制人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供业银行)》	
15.00	关于《实际控制人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交通银行)》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为“360408”  
2. 投票简称称为“藏格投票”  
3. 议案表决及意见表决  
(1)议案表决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1	总议案,所有提案	360408	藏格投票
2	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60408	藏格投票
3	关于《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60408	藏格投票
4	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及利润分配的议案》	360408	藏格投票
5	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60408	藏格投票
6	关于《公司2017年度盈利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360408	藏格投票
7	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360408	藏格投票
8	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360408	藏格投票
9	关于《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60408	藏格投票
10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议案》	360408	藏格投票
11	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60408	藏格投票
12	关于《2017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及2018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360408	藏格投票
13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60408	藏格投票
1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360408	藏格投票
15	关于《实际控制人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供业银行)》	360408	藏格投票
16	关于《实际控制人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交通银行)》	360408	藏格投票

表 股东大会议案对“议案编码”一览表

证券代码:000513.01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医药 公告编号:2018-047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2018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2018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34)。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2018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2018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类别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5月21日(星期一)下午2: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21日(星期一)下午3:00至2018年5月21日下午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20日9:30至2018年5月21日下午3: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会议的公告登记日:  
(1)截至2018年5月16日(星期三)下午15:00止;  
(2)截至2018年5月21日(星期一)下午15:00止(包括首尾两天)。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2018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新增持股日”自下午收市在丽珠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在外的A股股东。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出席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创业北路38号丽珠工业园总部大楼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如下:  
普通决议议案:  
1.审议及批准《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及批准《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及批准《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及批准《关于聘任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及内部审计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5.审议及批准《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年度报告》;  
6.审议及批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议案》;  
特别决议议案:  
7.审议及批准《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8.审议及批准《关于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9.审议及批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议案发行一般授权事宜的议案》。  
本股东大会将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于2017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二)2018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如下:  
普通决议议案:  
1.审议及批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审议及批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议案发行一般授权事宜的议案》。  
三、提案编码  
本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
1.00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2018年度财务决算及内部审计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5.00	编制2017年度年度报告	
6.00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议案	
7.00	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8.00	关于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议案发行一般授权事宜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信函登记、传真登记  
2. 登记时间:通过信函、传真方式登记的截止时间为2018年5月20日  
3. 登记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创业北路38号丽珠工业园总部大楼董事会秘书处。  
4. 会议登记需提供材料: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出席,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出席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一)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一)办理登记。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总议案,所有提案	100
议案1	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公司2017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00
议案5	关于《公司2017年度盈利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5.00
议案6	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议案》	9.00
议案10	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00
议案11	关于《2017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及2018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11.00
议案12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00
议案1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3.00
议案14	关于《实际控制人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供业银行)》	14.00
议案15	关于《实际控制人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交通银行)》	15.00

- (2) 网络投票表决及意见表决事项:  
本次网络投票系统为非累积投票系统,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3) 投票程序  
1. 投票时间:2018年5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投票人可以登录证券交易系统交易客户端进行投票。  
3. 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系统http://szse.cninfo.com.cn(深圳证券交易所)。  
4.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20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5月21日下午15:00。  
5.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网络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查阅具体指引。  
6. 股东根据拟投票的证券代码填写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女士代表本公司出席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受托人(填写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方授权书:  
委托方授权书: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			
1.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及利润分配的议案》				
4.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盈利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6.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7.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00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议案》				
10.00	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00	关于《2017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及2018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12.00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4.00	关于《实际控制人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供业银行)》				
15.00	关于《实际控制人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交通银行)》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藏格控股 公告编号:2018-29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18年青海辖区上市公司  
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主要内容提示:  
接待时间:2018年5月31日(星期四)下午14:00-17:00  
接待方式:网络在线交流方式  
一、活动目的  
为持续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与联系,公司将参加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青海监管局主办的2018年青海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就公司2017年度生产经营、经营成果、投资者关系管理现状、发展战略等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的沟通交流,充分展示上市公司诚信、规范的投资形象,提高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  
二、参加人员  
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有: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本次投资者网上互动交流接待将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各采取网络在线交流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陆深圳全景网络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rs.p5w.net)参与活动。  
四、投资者咨询办法  
联系人:蒋秀旭  
电话:028-65531312  
传 真:028-65531312  
电子邮箱:zqsb@stcn.com  
联系地址: jsh\_000408@163.com  
特此公告。

提案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
1.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及利润分配的议案》	
4.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盈利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6.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7.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00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议案》	
10.00	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00	关于《2017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及2018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12.00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4.00	关于《实际控制人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供业银行)》	
15.00	关于《实际控制人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交通银行)》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18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002454 公司简称:松芝股份 公告号:2018-027  
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三、会议出席情况  
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5月16日14:30-15:30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虹梅路2975号虹梅嘉廷酒店会议室  
3.表决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焕雄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人,代表股份192,188,4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0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83,793,99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988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183,808,47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3.117%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国浩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四、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 审议通过《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通过《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通过《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审议通过《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派息的议案》  
5. 审议通过《2017年度盈利实现情况的议案》  
6. 审议通过《2017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7. 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8. 审议通过《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 审议通过《补充确认关联交易议案》  
10. 审议通过《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 审议通过《2017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及2018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实际控制人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供业银行)》  
15. 审议通过《实际控制人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交通银行)》

序号	提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1.00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2018年度财务决算及内部审计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5.00	编制2017年度年度报告			
6.00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议案			
7.00	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8.00	关于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议案发行一般授权事宜的议案			

一、会议出席情况  
1.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人,代表股份192,188,4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0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83,793,99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988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183,808,47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3.117%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国浩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 审议通过《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通过《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通过《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审议通过《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派息的议案》  
5. 审议通过《2017年度盈利实现情况的议案》  
6. 审议通过《2017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7. 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8. 审议通过《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 审议通过《补充确认关联交易议案》  
10. 审议通过《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 审议通过《2017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及2018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实际控制人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供业银行)》  
15. 审议通过《实际控制人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交通银行)》

序号	提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1.00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2018年度财务决算及内部审计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5.00	编制2017年度年度报告			
6.00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议案			
7.00	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8.00	关于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议案发行一般授权事宜的议案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委托持股额度: )出席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并按下列指示行使对本次会议的表决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委托人授权受托人表决事项如下:  
一、会议出席情况  
1.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人,代表股份192,188,4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0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83,793,99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988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183,808,47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3.117%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国浩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 审议通过《201